

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合同文件

项目名称：2024 年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防控物资采购)

采购人名称：北京市昌平区林业植保站（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名称：梅江(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签署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北京市昌平区林业植保站

乙方:梅江(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林业植保站的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中所需“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物资”经华夏林达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4 日以经华夏林达咨询有限公司以(招标编号 HXLDZB-HW-20240180-1) 招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进行公开招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评定梅江(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见附件 1)。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名称、规格、价格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阿维.高氯	1 吨	40000	40000	500g*20 瓶;3%阿维.高氯微乳剂
2	1.3%苦参碱	1 吨	40000	40000	500g*20 瓶;1.3%苦参碱水剂
3	25% 甲维.灭幼脲	10 吨	43000	430000	500g*20 瓶;25% 甲维.灭幼脲悬浮剂
4	21%噻虫嗪	3 吨	60000	180000	500g*20 瓶;21%噻虫嗪悬浮剂
5	3%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6 吨	92000	552000	1000g*12 瓶;3%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悬浮剂
合计总价		小写:1242000 元 大写:壹佰贰拾肆万贰仟元整 元			

以上单价以投标单价为准,以人民币进行结算,该价格中包括产品的供货、运输、售后服务和参与验收工作及各项税金等全部费用;在合同执行期间,此价格不受任何因素影响。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货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乙方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的,是最新或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

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乙方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甲方承诺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任何更换所需要的材料及人工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需由北京市昌平区林业植保站指派的负责人和中标企业指派的代理人共同验货，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双方各执一份。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提出调换和退货，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

4、乙方所供货物应为本年度生产的，并且保证有 1 年以上的质量保质期，保质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因素而出现货物的质量问题，由乙方保证负责包换货包退，并承担包换和退货的实际费用。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乙方负责将合同规定的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装卸完毕，由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货物验收单，作为付款的凭证。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伴随服务

乙方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货物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在合同生效后寄给甲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日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五、付款方式

项目货物按照甲方要求送达后，待财政资金到达甲方账户后，按照实际送达的货物经验收合格后付款。

六、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或所交付的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或者是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甲方有权退货并中止合同。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甲方有权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3、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采购过程或实施过程中的行为；和“欺诈行为”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磋商（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磋商丧失竞争性，剥夺甲方从自由的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甲方有权退货并中止合同。

七、不可抗力

1、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卖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卖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126）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八、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九、招标、投标过程中，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以相关产品的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的质量鉴定结果为准。

十一、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的诉讼，由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办理。

十三、本合同签订地为北京市昌平区林业植保站。

十四、合同生效：合同一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甲方 2 份，乙方 2 份，代理公司 1 份、财务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率。

采购人：北京市昌平区林业植保站
名称：(印章)

签署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袁以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亢山广场东南角

邮政编码：102200

电话：010-89706565

开户银行：农行昌平支行营业部

账号：11080101040091471

成交供应商：梅江（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印章)

签署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赵剑飞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海北路 38 号院 1 号楼 2 层 201

邮政编码：102600

电话：19060973678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天通苑支行

账号：0200095819000296782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梅江(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兹通知，根据 2024 年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防控物资采购）（第一包：防控物资采购）（招标编号：HXLDZB-HW-20240180-1）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4 年 05 月 14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单位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	为保障昌平区森林安全，投标单位须按时提供防控药剂药械包括 21%噻虫嗪3吨；1.3%苦参碱1吨；25% 甲维.灭幼脲10吨；3%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6吨；阿维·高氯1吨；（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金额	大写：壹佰贰拾肆万贰仟元整
	小写：1242000.00 元

请您单位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名称：北京市昌平区林业植保站

名称：华夏林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亢山广场东南侧二层办公楼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4号工商联大厦A座10层1002号

联系方式：王老师，010-89706565

联系方式：关鑫、王悦、林源、梁永明、李田
010-60716601-8002、17648286786